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证券代码:002357)连续两个交易日(2015年7月14日、7月15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 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 并询证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现对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公司经营活动正常, 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披露了《关于收购成都兆益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2015年7月11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2015年7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相关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4、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前期披露的信息亦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 公司目前没有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

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公司前期已披露的非公开发行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以及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预披露的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仅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部分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